

# 重庆市渝北区政务信息中心

##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 职能职责

1.政务公开统筹协调。主要包括指导全区政府系统实施政务公开工作，具体实施区政府及区政府办公室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和办法。

2.政府信息公开和发布。主要包括编制区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目录和年度工作报告，上报区政府信息公开文件。受理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对区政府及区政府办公室提出的政务信息公开申请，并指导全区政府系统按要求实施公开。编制《区政府公报》和《区政府大事记》。

3.政务新媒体和政府网站管理。主要包括指导全区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和政府网站管理，具体负责区政府门户网站和新媒体的日常运维工作。

4.政府系统公开信箱办理。主要包括管理区长公开信箱和区长公开电话信箱，收阅、交办和回复群众来信，指导各承办单位信箱办理工作。

5.政务值班。主要包括组织安排区政府政务值班值宿工作。负责值班信息的收集、编辑、报送和跟踪办理。指导区政府各部

门、各镇街和各区属国有公司值班工作。承担政务值班视频点名系统、设备日常运行维护和管理工作，开展视频调度。

6.内部运行管理工作。主要包括日常运营、维护（基础设施维护、安全保卫、物业管理等），单位内部人事、财务等管理工作。

## （二）单位构成

内设3个科室，分别为：政务公开科、政务值班协调科、政务新媒体管理科。

##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2年年初预算数4356164.0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356164.00元。收入较2021年增加4356164.00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4356164.00元。

（二）支出预算：2022年年初预算数4356164.00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3876708.00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238464.00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121760.00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119232.00元。支出预算较2021年增加4356164.00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3196164.00元，项目支出预算增加1160000.00元。

##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56164.00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356164.00元，比2021年增加4356164.00元。其中：基本支出3196164.00元，比2021年增加3196164.00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1年末未独立核算，2021年预算由主管部门汇总公开，因此无上年预算数据，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

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1160000.00 元，比 2021 年增加 1160000.00 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末未独立核算，2021 年预算由主管部门汇总公开，因此无上年预算数据，主要用于政府网站运维、政府公报编印、视频调度中心运维等重点工作。

重庆市渝北区政务信息中心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75000.00 元，比 2021 年增加 7500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公务接待费 30000.00 元，比 2021 年增加 30000.00 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末未独立核算，2021 年预算由主管部门汇总公开，因此无上年预算数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00.00 元，比 2021 年增加 45000.00 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末未独立核算，2021 年预算由主管部门汇总公开，因此无上年预算数据；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是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0000.0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00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采购 50000.0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0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

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2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160000.00 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1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

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七、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苏怀遂    联系方式：023-67815978**